

已淡去 却永恒

■ 武妍诺

时光像指间流过的晚风,许多朝夕细碎的过往,早已在岁月里慢慢淡去。没有热烈的声响,没有深刻的波澜,却悄悄沉淀在心底,成为永不消散的永恒。

步入初三,日子被刷题、考试、早读晚练填满。生活单调又匆忙,从前很多热闹的时光,都渐渐褪去了痕迹。曾经下课追逐打闹的欢笑、放学后结伴闲逛的悠闲、漫无目的的闲谈,都慢慢消失在忙碌的课业里。

教室依旧是熟悉的教室,窗外的梧桐依旧年年常青,只是身边的光景悄然改变。课间不再有嬉笑追逐,更多时候,大家低头整理错题、默写单词、讨论难题。短暂的十分钟,安静又匆忙。那些年少肆意的欢愉,看似一点点淡去,却

悄悄换了一种模样,藏进了并肩奋斗的日常里。

我偶尔翻到从前的笔记本,页面边角微微卷起,上面稚嫩的字迹,记录着年少时简单琐碎的心事。旧日历、泛黄的草稿纸、随手保存的小纸条,都是早已淡去的时光。它们不再鲜活热烈,早已被崭新的试卷和笔记覆盖,却轻易勾起心底温柔的暖意。

四季更迭,晨昏往复。曾经漫长的春夏秋冬,如今一晃而过。曾经觉得难熬的日子、难忘的小事,随着时间推移,慢慢变得平淡,不再耿耿于怀。那些懵懂的迷茫、小小的遗憾、纯粹的快乐,都在岁月中缓缓淡去,化作成长的印记。

我渐渐明白,真正珍贵的东西,从不是轰轰烈烈的瞬间。那些淡去的烟火、消散的嬉笑、远

去的旧时光,看似无影无踪,实则从未真正离开。它们沉淀在我的性格里,藏在我的坚持里,陪着我一步步褪去稚嫩,慢慢变得沉稳、勇敢。

岁月冲刷掉浮华的表象,留下最真挚的内核。很多风景会走远,很多时光会淡去,但成长的温度、陪伴的温柔、年少独有的热忱,永远不会褪色。

烟火会散,时光会走,岁月会变。许多往事已然淡去,无声无息。可正是这些平凡细碎的过往,拼凑出独一无二的青春,成为我生命里最温柔、最绵长的永恒。往后长路漫漫,我将携着这份温柔与成长,坚定前行,不负年少时光。

(聊城文轩初级中学2023级24班)

岁月不老 童心未歇

■ 黎月香

下班乘车的路上,看见一个小孩趴在车窗边,把一团云说成“融化的棉花糖”。我顺着他的手指望去,那朵云确实蓬松柔软,边缘泛起橘色的光。这才发觉,自己已经很久没有认真看过天空了。每天低头赶路,抬头看红绿灯,却忘了云朵的形状原来可以这么有趣。“六一”儿童节就在明天,而此刻,我恍若一个刚被唤醒的人。

成年人常常在不知不觉中弄丢了什么。小时候蹲在路边看蜗牛在墙上慢慢往前爬,能看上半天,现在等红灯多看了两秒,就觉得是在浪费时间。小时候捡到一颗奇怪的石子会装进口袋,现在掏口袋第一反应是扔掉“没用”的东西,看到一朵花,第一反应是它叫什么名字,而不是它好不好看。那个愿意为一片落叶停下脚步的孩子,不知何时走丢了。

但童真从未真正离开,它只是安静地睡在

我们心底的某个角落。下雨天,看到水坑还是会忍不住踩上去,哪怕穿着皮鞋,溅起的泥点弄脏了裤脚。超市里拿起一包方便面,手指不自觉捏了两下,童年恶作剧的画面涌上心头,忍不住笑出声来。给楼下那只流浪猫起了名字叫“大黄”,每次遇见都认真地喊它,仿佛它能听懂似的。

生活当然会磨人,但磨掉的可以是棱角,不一定是光泽。我们小区有位清洁工阿姨,她会在花坛边用彩色瓶盖拼出小太阳、小花朵,换着花样摆。有人问她费这工夫干什么,她说:“看着好看,心里就亮堂。”她的日子并不轻松,但她选择在心里留一扇窗,让光照进来。

我还有一个同事,工位上永远养着一盆多肉,每天上班第一件事就是跟它说话:“今天长高了一点嘛。”“要加油哦。”我们都笑她,她也不恼。后来项目最难的时候,所有人都焦头烂额,

只有她每天早上还是那句“要加油哦”。那盆多肉其实没怎么长,但她的心情好像一直都亮堂堂的,从来不高。

儿童节从来不只是给孩子的。它是一年一度温柔的提醒,让每一个大人问问自己,心里那个孩子还在不在。你有没有变成小时候自己讨厌的那种大人?我们当然回不去童年,但可以向那个住在大脑深处八岁的自己说一声:“嘿,我还在努力。”这句话说出来,嘴角就会不自觉地上扬。

岁月犹如一条河,流走了很多东西。但河底的石头上,还留着小时候刻下的字。水一直在流,字也一直在。不是长大了就没有童话,是我们忘了自己可以续写。童心不是拒绝长大,是长大以后心里还亮着一扇窗。“六一”这天如果有人祝你儿童节快乐,大可不必矫情,那是告诉你,你眼里还有光。

忆夏日童趣

■ 胡晓峰

楼下孩童的嬉笑声穿过初夏时,心底总会漾起儿时的乡村光景。那些藏在午后、傍晚与星夜的小欢喜,虽没有精致的玩具与绚烂的礼物,却以最朴素的烟火模样,定格成最纯粹的童年快乐。

儿时的夏日午后,总被一阵清脆的车铃声和悠长的吆喝声唤醒。骄阳似火,村子静悄悄的,大人们多半在屋内歇脚纳凉,整个村庄慵懒又安宁。忽然间,“卖冰棍,红豆沙……花脸……绿豆沙……”的吆喝声穿透热浪,顺着村子的小路缓缓蔓延,搭配着自行车叮铃铃的车铃声,成了夏日最动听的序曲。

听见声响的瞬间,所有的慵懒一扫而空。我赶忙从竹凉床上爬起来,轻手轻脚地钻到木桌底下,小心翼翼地掏出父亲午后留下的空啤酒瓶。这是童年最珍贵的“通货”,是专属夏日的甜蜜凭证。攥着啤酒瓶快步冲向村口,迎着小贩的身影高高举起,一句清脆的“叔叔,我要个红豆沙的。”便换来了一口透心的清甜。冰

爽的冰棍入口,褪去了夏天的燥热,也盛满了儿时最简单的幸福。原来童年的快乐,从来都是朴素又纯粹的:一只空啤酒瓶,就能兑现一整个夏天的甜。

夕阳西下,暑气渐消,村口的老槐树,是全村孩子的天然游乐场。繁茂的枝叶撑开浓密绿荫,为我们隔绝落日余温。树下自然而然分成两拨阵营,女孩们踩着节拍跳皮筋,笑语盈盈,轻快灵动;男孩们追逐打闹,玩着警察抓小偷的游戏,奔跑嬉闹声洒满村口。

我们肆意奔跑、肆意欢笑,全然不知疲倦。直到西边天只剩最后一抹温柔的光晕,家家户户的烟囱升起袅袅炊烟,暮色温柔笼罩村落。一声声温柔又熟悉的呼唤顺着风传来,“二宝啊,回家吃饭了……”那是奶奶拄着拐杖站在门口的呼唤声。待这归家讯号此起彼伏地响起,孩子们才恋恋不舍停下嬉戏,三三两两结伴散去。原来童年的快乐,是老槐树的绿荫,是伙伴的陪伴,是暮色里不肯落幕的嬉戏时光。

乡村的夏夜,从不会早早落幕。晚饭过后,夜色渐浓,星辰挂满苍穹,田间蛙鸣与虫鸣四起,奏响热闹的夏夜乐章,属于我们的晚间乐趣才刚刚开启。我们揣着空玻璃瓶,邀约伙伴穿梭在墙头、断砖与杂草间,侧耳细听虫鸣,俯身探寻踪迹,每一次寻觅与收获,都是独属于夏夜的惊喜。原来童年的快乐,是晚风的轻抚,是星光的点缀,是虫鸣里悠然自在的夏夜欢愉。

时光匆匆,岁月更迭。如今乡间再也难寻走街串巷的冰棍吆喝声了,老槐树依旧伫立村口,却不见成群嬉闹的孩童,田间蛙鸣依旧,却少了深夜逐虫的小小身影。那些藏在啤酒瓶、老槐树与夏夜虫鸣里的童趣,早已定格成旧时光里最温柔的剪影。

长大后方才明白,童年最珍贵的,是不掺杂质的热爱与简单纯粹的欢喜。纵使旧时光渐行渐远,那些质朴温暖的夏日乡间童趣,始终珍藏心底,温柔岁月、治愈余生。



编者按

童年是心底最柔软的珍藏,青春是逐梦路上的星光,岁月则沉淀出从容与感悟。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到来之际,我们策划了本期版面——有乡间童趣、亲子相伴的温馨瞬间,也有学子奋进、回望流年的所思所感。那些纯粹的快乐、真挚的陪伴、成长的思索,皆是生活赠予的美好。愿我们守住心中童真,怀揣热忱,在时光里从容前行。

岁月悠悠

■ 刘刚

(一)
时间磨平了棱角
岁月载走了青春
转眼间
已不再是少年
忙碌中白了头发
奔波中老了容颜
拼搏一生带不走一砖一瓦
执着一世带不走一爱一恨

春花逐秋月
暮鼓赶晨钟
往事知多少
昨日又今朝
一番骤雨
一阵东风
蔷薇花开花落总有时
前日还烈烈轰轰
今朝却冷冷清清

忆往昔
思前缘
望断天涯
不计较
无须寻觅今夕是何夕

(二)
我没有好看的皮囊
我没有有趣的灵魂
我向风一样的自由
我渴望火一般的热烈
我每天仰望星空
我时刻追逐梦想
我心有繁花似锦
我坐着云卷云舒
我静等花开花落
我历经冷暖沧桑
我阅尽千山万水
我归来仍是少年

今天,我是孩子王

■ 叶艳霞

儿童节前夜,我趁女儿睡着,在她枕边放了一张手绘的“委任状”:“兹任命叶艳霞为今日孩子王,一切游戏规则由你定。”第二天清晨,她举着那张纸冲进我房间,眼睛亮得像两颗星星。我还没完全清醒,她已经宣布了第一条指令:“今天不许看手机,不许说‘不行’,不许问我‘作业写完了吗?’”我愣了三秒,郑重其事地点了点头。

早餐后,她决定在客厅搭一个“全世界最大的枕头城堡”。她把沙发垫全扒下来当城墙,抱枕垒成塔楼,晾衣杆横在两张椅子之间做“护城河”。我本来想说:“这样客厅会乱成一团……”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今天我是孩子王,不是管家婆。于是我卷起袖子,帮她递枕头、扶杆子,甚至钻进那座摇摇欲坠的城堡里当“守门怪兽”。

她让我和她比赛用勺子运弹珠。我故意走得歪歪扭扭,勺子里的弹珠掉了三次,她笑得前仰后合。可玩到第四轮,她忽然停下来,认真地看着我:“妈妈,你能不能认真比?你故意输,一点都不好玩。”我愣住了。原来孩子要的,不是被让出来的胜利,她在乎的是势均力敌的较量。第五轮我全力以赴,最后以一颗弹珠之差赢了。她拍着手说:“这样才好玩!”

比起上午的规矩,午后的她彻底放开了。她把拖把塞给我,命令我趴下当章鱼怪。她一本正经地分配角色,我负责扮演“坏章鱼怪”,她骑着“魔法扫帚”去火屋拯救被关在笼子里的玩具熊。我趴在地上,用两根手指扮触手,她用拖鞋当武器来“打”我。

顺手从阳台花盆里掐了根野草,我三下两下编成个小戒指,套在她手指

上。邻居家小孩趴在窗台上看了一会儿,羡慕地问:“你妈妈怎么这么好?”女儿挺起胸脯说:“今天她是我的孩子王。”

玩到最疯的时候,她一挥手打翻了茶几上的水杯,玻璃碎了,水洒了一地。热闹似乎被按了暂停键,她紧张地看着我,小脸煞白。我深吸一口气,蹲下来,用最平静的语气说:“我不会因为这种事骂人。我们一起收拾干净,再继续玩好不好?”她使劲点头,拿来扫帚,小心翼翼地大块碎片拨到一边。那一刻,我看见她眼里的害怕一点一点变成了安心。

正在兴头上,光线却不知不觉暗了下来,竟是傍晚了。她揉着眼睛,手里的草戒指差点滑落。我抱起她时,她迷迷糊糊问了一句:“妈妈,明天还能当孩子王吗?”我没来得及回答,因为她已经睡着了。我坐在地板上,想起自己小时候过儿童节,父母总在说“注意安全”“别把衣服弄脏”。那时我曾暗暗发誓,等我当了大人,一定要陪孩子疯玩一整天。

许多年过去,这个誓言兑现了,我却发现“疯玩”比想象中更需要勇气。这需要放下面子,放下掌控感,放下对干净体面的执念。窗外的夕阳把客厅染成橘黄色,枕头城堡还维持着坍塌前的模样。

那一刻我明白,今天不是我在陪女儿过儿童节,而是她给了我一张重返童年的门票。我成了她的孩子王,她却成了我童年里那个被允许放肆奔跑的小孩。其实最好的陪伴,是把自己变小,小到能钻进她的笑声里,再也不急着长大。